

第三章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内容提要

本章阐述了《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规定的爱国守法、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的基本内涵和意义，并根据规范对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行为提出了要求。

学习目标

1. 了解《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基本内容。
2. 掌握《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基本要求。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提升高校师德水平，教育部、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于2011年12月23日制定了《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规范的制定与实施对引导高校教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加强自身修养，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等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我国的教师职业道德原则体现在我们的教育方针中。1957年，毛泽东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① 1983年邓小平提出：“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② 199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明确规定了我国的教育方针：“教育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要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强调：“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

^① 毛泽东. 毛泽东文集：第7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226.

^② 邓小平. 邓小平文选：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并确立了“坚持以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具体要求，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新时代，高校教师具有更加突出的职业角色：一是教育者，教书育人是教师工作的天职。二是研究者，研究学问是教师工作的本事。三是服务者，服务社会是教师工作的要求。相应地，新时代高校教师的角色发生转换：由教学主体向平等师生关系转换；由知识传授向导学方向转换；从知识传授向全面综合素质提高转换。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原则是非常重要的。它必须反映一定社会经济关系、阶级利益对教育的基本要求。必须体现高等教育活动发展的客观规律，体现青年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人的全面发展的需要。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原则包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人道主义。

爱国主义。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首要 and 核心内容就是坚持爱国主义原则，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具体地，加深对爱国主义道德原则的认识；培养爱国主义道德情感；坚持爱国主义道德并将之转化到实际工作中；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

集体主义。高校教师要关心和维护集体利益，遵守集体纪律，爱护集体荣誉，正确处理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关系；正确处理好集体成员之间的关系，相互尊重、平等待人，正确对待竞争与合作，正确处理内部矛盾，加强团结。

社会主义。高校教师必须反映社会主义经济关系、政治制度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本质和社会发展的根本利益。具体地，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树立社会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人道主义。高校教师要尊重学生的人格尊严，教师不应当有任何侮辱学生人格、贬损学生尊严的言行；关心学生，爱护学生，特别是对犯过错误的学生，更应该施以人道主义的伦理关怀；创造有利于学生自我教育、自我发展的环境；保障学生的自由和权益。

【阅读推荐】

请阅读人民网上刊发的《让大学贫困生演讲比穷是公开侮辱》一文。文章主要叙述了沈阳某大学的学生要想获得贫困生资格，必须当众演讲接受投票，得

票高的才有资格得到助学金。对此，学校称这是为了让结果更公平。同时，学校负责人也表示，贫困生认定工作一直是学院的一项重要工作，力争做到公平、公正、公开，认定标准则是申请学生提交的贫困认定材料。贫困生分为特殊困难、困难和一般困难三个等级，每个等级的人数都是有定额的。因此，学校才想以一个公平的方式进行认定。

这样做为什么不好？该文章总结了两点原因：一是伤害学生的自尊。困难的家境常常是一个学生最不愿启齿的隐私，在全班同学面前讲家里有多困难，会让学生产生低人一等的感觉，太伤自尊了！二是对学生的一种侮辱。当一个人被贴上穷人的标签，并且接收社会的“赏赐”以后，其实也是在把他今后的生活格式化了。这对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只有百害而无一益，让这些贫困生抬不起头来。

具体地说，《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文本共六条：概括为24个字：爱国守法、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

爱国守法。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依法履行教师职责，维护社会稳定和校园和谐。不得有损害国家利益和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

敬业爱生。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树立崇高职业理想，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恪尽职守，甘于奉献。终身学习，刻苦钻研。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损害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教书育人。坚持育人为本，立德树人。遵循教育规律，实施素质教育。注重学思结合，知行合一，因材施教，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严慈相济，教学相长，诲人不倦。尊重学生个性，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拒绝学生的合理要求。不得从事影响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

严谨治学。弘扬科学精神，勇于探索，追求真理，修正错误，精益求精。实事求是，发扬民主，团结合作，协同创新。秉持学术良知，恪守学术规范。尊重他人劳动和学术成果，维护学术自由和学术尊严。诚实守信，力戒浮躁。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

服务社会。勇担社会责任，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类进步服务。传播优秀文化，普及科学知识。热心公益，服务大众。主动参与社会实践，自觉承担社会义务，积极提供专业服务。坚决反对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为人师表。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淡泊名利，志存高远。树立优良学风教风，以高尚师德、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学生。模范遵守社会公德，维

护社会正义，引领社会风尚。言行雅正，举止文明。自尊自律，清廉从教，以身作则。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

第一节 爱国守法

爱国守法规范的要求：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依法履行教师职责，维护社会稳定和校园和谐。不得有损害国家利益和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这主要是针对当前少数高校教师思想政治意识淡薄的问题，明确提出“不得有损害国家利益和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这一条的重点是规范了高校教师与国家的关系，对高校教师在政治上提出了要求。把爱国守法列为第一条，充分反映了中国特色和时代要求。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的基本责任，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应有的道德担当，爱国是教师职业道德的内在属性。

一、爱国守法的内涵与意义

爱国守法是《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首要规定。

爱国守法作为公民道德建设的一个基本的道德规范，是每位公民必须遵守的道德准则，反映了公民个人与国家、与祖国、与社会的关系，是社会主义道德体系中最基本的规范。它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爱国，二是守法。高校教师作为有知识的公民，更应带头遵守公民道德规范，成为公民道德建设的引领者。为此，高校教师应该充分认识到，在我国，国家属于人民，人民是国家的主人。所以，公民应该爱国。守法就是遵守国家宪法和各种法律法规。高校教师应当把爱国守法当作自己的基本的行为准则，成为一个符合国家发展需要，符合社会公民道德建设发展趋势的合格的公民。

爱国守法是我国法律法规做出的明确要求。我国《宪法》规定，中国公民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有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教师法》规定，教师要遵守《宪法》、法律和职业道德，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守规章制度，要对学生进行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教育和爱国主义、民族团结的教育和法制教育；《高等教育法》规定，高校教师必须首先要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守法，作为法律的要求，是公民必须遵守的行为底线；守法作为道德规范，则启迪公民自觉地意识到个人行为不仅必须守法，同时也应当守法，从而增强公民道德上的守法自觉性与主动性，充分发挥道德

的自律功能。

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的基本责任。高校是我国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的重要支撑，高校教师肩负着培养人才、科技创新、服务社会和文明传承的重要使命。在当前国际竞争日趋加剧、我国正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时期，爱国守法，更是高校教师报效祖国、服务人民的必然要求，是高校教师应该承担的基本社会责任。高校教师应该把个人权利与个人义务结合起来，把尊重个人合法权益与承担社会责任结合起来，承担起建设法治国家的道德责任，为形成我国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良好的人文环境和社会秩序做出应有的贡献。

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应有的道德担当。一个合格的高校教师应该是一个有道德责任感的教师。在所有的道德责任中，爱国守法占有首要的地位。高校教师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主要承担者和依靠者，在价值多元化、利益格局多元化的今天，高校教师对大学生的健康成长的作用日益凸显。这就需要高校教师积极去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维护党和国家利益，自觉做到爱国守法。高校教师应当以自身的行动为大学生做出榜样，自觉抵制违反国家法律、有损国家形象和人民根本利益的言行，为国家持续稳定与和谐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爱国守法的基本要求

爱国守法是一个具体的历史的范畴，不同时期有不同的内容和主题。在现阶段，强调爱国守法更应具备时代特征和特点。按照《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要求，高校教师坚持做到爱国守法主要应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爱国即热爱祖国。做到爱国，就要求我们的高校教师能够自觉传承中华民族几千年来凝结起来、积淀起来的优良传统，对祖国和人民要有一种纯洁的感情。纯洁在于在它是一种奉献。纯洁就不是等价交换、讨价还价，而是自觉地把祖国和人民的利益看得高于一切，重于一切，只要祖国和人民需要，就把自己的一切无条件、无保留地奉献出来；同时，作为高校教师，还要做到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这是师德规范对高校教师的政治性要求，也是我国高校教师应该做到的理性的道德自觉。党领导人民建立了新中国，党又领导人民选择了中国走向辉煌未来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由之路。我们的高校教师就是要把这样的感情与认识落实到行动上，积极教育和引导大学生树立爱国主义信念，培养他们的爱国主义情感，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努力学习，积极进取，将来为祖国的建设和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守法是一个现代国家对公民的起码要求，也是一个公民的基本行为准则。守法，就是要做到自觉遵守法纪。一个现代化的国家必然是法制国家，不仅要立好法、执好法，还在于守好法。高校教师作为一个公民，要自觉遵守国家的宪法和法律、法规，自觉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同时还要做到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学校的教学计划，积极地履行教师聘约，努力完成各项教学任务。要利用课堂教学和各种途径对学生进行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教育和爱国主义、民族团结的教育，进行法制教育以及思想品德、文化、科学技术教育，组织、带领学生开展有益的社会活动。守法要求教师从教育的方法、手段、内容都符合法律的规定，不得有损害国家利益和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要敢于制止有害于学生的行为或者其他侵犯学生合法权益的行为，敢于批评和抵制与此有关的各种不良社会现象，为大学生全面发展创造条件。

【阅读推荐 1】

请阅读中央教科所所长袁振国在教育部人事司和《中国教育报》联合推出的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讨论会上的讲话《承担社会责任,担当学生表率》(资料来源:求是理论网)。讲话中指出,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的基本责任。高校是我国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的重要支撑,高校教师肩负着培养人才、科技创新、服务社会和文明传承的重要使命,特别在当前国际竞争日趋加剧、我国正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必然要求,是高校教师应该承担的基本社会责任。爱国守法是高校教师应有的道德担当。高校教师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主要承担者和依靠者。袁振国所长讲话的最后特别强调: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维护党和国家利益,高校教师应当成为榜样。

【阅读推荐 2】

请阅读《辽宁日报》于2014年11月14日刊发的一篇文章《辽宁日报致信全国高校教师:别在课堂上抹黑中国》。文章称,在这次策划推出之前,报社采编在省内外几大高校中进行了为期两个多月的调查,并用了半个月的时间,在高校比较集中的城市听了将近100堂大学专业课。公开信中指出“抹黑中国”的现象一定程度存在,有的还很过分。

公开信揭露高校教师课堂言论的种种乱象，简单归纳如下：一是缺乏理论认同。有的老师用戏谑的方式讲思想理论课，对党的创新理论不屑一顾，动辄把实践中的具体问题归结为理论的失败。二是缺乏政治认同。有的老师传递肤浅的“留学感”，追捧西方“三权分立”，认为中国应该走西方道路，把发展中的问题视为政治基因缺陷。三是缺乏情感认同。有的老师把自己生活中的不如意变成课堂上的牢骚，让学生做无聊的“仲裁”；把“我就是不入党”视为个性，显示自己“有骨气”；把社会上的顺口溜和网络上的灰色段子当作论据，吓唬学生“社会险恶”，劝导学生“厚黑保身”。

针对高校教师课堂言论的种种乱象，文章分析了其中的原因：当前，知识分子队伍规模不断扩大、构成复杂多元，自我意识、个体意识强化，利益诉求和政治诉求交织，出现了少数人与党和政府疏远疏离的倾向，甚至出现了个别同党和政府离心离德的人。为此，文章强调，要引导人们更加全面客观地认识当代中国、看待外部世界。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要“四个讲清楚”：一要讲清楚每个国家和民族的历史传统、文化积淀，基本国情不同，其发展道路必然有着自己的特色；二要讲清楚中华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的丰厚滋养；三要讲清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突出优势，是我们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四要讲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植根于中华文化沃土、反映中国人民意愿、适应中国和时代发展进步要求，有着深厚历史渊源和广泛现实的基础。

第二节 敬业爱生

敬业爱生规范的要求：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树立崇高职业理想，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恪尽职守，甘于奉献。终身学习，刻苦钻研。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损害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这一规范主要是针对当前高校师生关系中存在的问题，突出强调“公正对待学生”“不得损害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这一条的重点是规范了教师与学生的关系。

一、敬业爱生的内涵与意义

敬业爱生是高校教师的基本职责所在。

敬业就是敬重自己的职业，将工作当成自己的事，具体表现为忠于职守、尽职尽责、认真做好本职工作。爱生就是要求教师要关爱自己的学生。应当用自己满腔的爱去关心、尊重学生，耐心细致地指导学生，沟通和学生的思想感情，使自己成为学生爱戴的人。如果说敬业是作为教师应有的从业的理智的话，那么爱生则是作为教师应有的从业的情感。敬业是爱生的基础，爱生是敬业的前提。不敬业，谈不上爱生，不爱生，就谈不上敬业，二者相互作用，缺一不可。被人事部、教育部授予“全国模范教师”荣誉称号的北京大学已故教授孟二冬就是这样一位杰出的代表。

【阅读推荐】

请阅读炎黄祭祀网上的一篇文章《发挥师德作用,做一名合格的高校教师》。该文章记述了一个朴实无华的名字，一位普通教师的形象，他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但他爱岗敬业、为人师表的风范令人感动。他，就是北大中文系古代文学教研室的博士生导师孟二冬教授。

文章描述了孟二冬教授在新疆石河子大学支教给本科生上课时全身心地投入，备课授课一丝不苟；甘于寂寞、潜心治学，为完成一部具有重大史料文献价值的专著，七年如一日，完成了100多万字的《登科记考补正》。文章高度评价孟二冬教授：一是把对党和人民的热爱，全部凝聚在工作中。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的崇高品德、无比丰富的心灵和高尚的情怀。二是默默无闻地实践着一个共产党员和人民教师的价值标准，用自己的行动再次诠释了人生的真谛。最后，文章强调，我们学习孟二冬，就是要学习他处处以共产党员的先进性标准要求自己，为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的精神；学习他爱岗敬业、为人师表，为教书育人恪尽职守、呕心沥血的精神；学习他崇尚师德、治学严谨，为追求学术锲而不舍、求真务实的精神；学习他珍爱生命、坚忍不拔，为战胜疾病不屈不挠、积极乐观的精神。

敬业爱生是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核心内容，是教育活动有效开展的前提，是成为一个好教师的关键所在。教育是一项神圣的事业，事业的意义在于献身，需要教师全身心地投入到教育中去，在全部工作中始终保持充沛的工作热情，而对学生的爱则是这种献身精神的具体要求，是教师在工作实践中应有的道德追求。大学教师面对的是一个充满求知渴望、对未来充满希冀的年轻群体，教师的职责决定大学教师必须时刻保持充沛的工作激情，不断献智奉爱。但是，现在有的大学教师存在职业倦怠、精神懈怠和心浮气躁之风，有的教师甚至认

为成天围着讲台转没有价值，备课、上课不认真，各项工作不积极主动，严重影响教学水平的提高。这种教学态度和精神状态，是谈不上敬业爱生的，是高校教师缺少应有职业道德追求的突出表现。

敬业爱生是高校教师创造新业绩的必由之路。前一段时间，北大一名副教授开出了一份工资单，公然在网上叫起了苦，在全国引起了不小的轰动。有指责的，有褒奖的，对教师这个职业给出了不同的理解。其实这件事意义不在于北大的教授与副教授的工资差距，而在于说明大学教师的职业有苦也有乐，在于说明教师的工作是神圣的，也是艰辛的。选择了教师职业就等于选择了艰辛与挑战。作为教师要完成工作任务，当然是要付出艰辛的劳动的，但是苦中有乐，乐在其中。如果我们的高校教师能够以敬业爱生为职业追求，自觉树立崇高职业理想，牢记课堂神圣、育人神圣、学术神圣，就能守得住寂寞，经得起诱惑，不断燃起工作激情，激发刻苦钻研和改革创新的欲望与能力，不断超越自我，就能在敬业爱生中创造新的工作业绩，实现人生价值，享受被学生、被社会敬重与爱戴的快乐。

二、敬业爱生的基本要求

敬业的基本要求就是要求教师做到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在当前形势下，高校教师尤其应摒弃心态浮躁、学术功利化、轻教厌教等不良风气，做到恪尽职守，甘于奉献。做到终身学习，刻苦钻研，乐教勤业，勇于创新，积极进取，将敬业精神内化为一种道德自觉。

敬业要通过一系具体行动表现出来。首先要牢固树立职业理想，职业理想是敬业精神的思想基础；其次要准确设定岗位目标，有了岗位目标，才能做到敬业乐业，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再次是要自觉遵守职业纪律，进一步弄清楚《规范》中的禁止性的规定，不得损害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最后要全面提高自己的从业技能，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成为本单位的业务骨干和标兵。敬业包含两层境界：一是为谋生而敬业。这种敬业的道德因素较少，个人利益色彩较多，很难持久。二是为真正认识到自己工作的意义而敬业。这是高一层次的敬业，是真正的敬业，具有持久动力。爱因斯坦说：“对待科学事业有三种人，第一类人是把科学当成娱乐，为满足自己智力上的优越感和成功欲的人；第二类人是把科学当作手段，为满足自己的名利欲的人；第三类人是把科学当作生命，试图用自己的努力解释和改造世界而无私奉献的人。”

爱生就是要真心实意地去关爱每一名学生，努力成为他们的良师益友，用自己的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感染学生，成为他们健康成长的引路人。台湾著名

教育家高震东先生曾说过：爱自己的孩子是人，爱别人的孩子是神。而我们更有理由说，爱自己的孩子是本能，爱别人的孩子是神圣。一个教师教育对象是学生，实现自己的个人价值与职业理想的也是学生。没有学生，教师就失去了教育对象，他的职业理想就会落空。因此，教师没有理由不爱自己的学生。教育过程是师生间的认识、情感等心理交流的过程。爱则是实现师生间心理交融、沟通师生间心灵的桥梁。爱生就要倾注全部的心血，在学习、思想品德、工作、身体、生活等各个方面，全面关爱学生。努力做学生的良师益友，做到师生之间息息相通，建立起真挚、热忱和相互尊重、谅解、体贴的师生关系。当然，对学生的爱绝不意味着溺爱和迁就，而是要做到严慈相济、严而有度、严而有恒、严而有方。爱是一种伟大的力量，没有爱便没有教育。爱生，还要做到诲人不倦，这是更高一层的道德要求。教师在任何情况下，都要对学生满腔热情，不厌其烦地对其进行诱导，使之充满积极向上的信心与勇气，努力成为一个对国家和社会有用的人。

热爱学生带有一定的层次性：关心学生、爱护学生、尊重学生、信任学生。热爱学生是建立民主、平等、和谐师生关系的基础；热爱学生是做好教育工作的重要条件。和谐师生关系具有三个台阶：第一个台阶：是朋友，打破师道尊严。第二个台阶：是知音，学生有心里话对你说。第三个台阶：教师是榜样用人格魅力吸引学生，以高尚情操影响学生。真情兮，煦煦春风胜母爱；师魂兮，浩荡日月齐放彩。然而，高校教师在敬业爱生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一是缺乏崇高的职业理想和职业信念。职业理想定位较低，职业信念不够坚定。个别教师过分强调经济利益，以利益多少决定从业的态度。二是从业不到位，教书不到位，育人不到位，科研不到位。当然，严格要求学生，平等对待学生也是有要求的。即严而合理，严而有度，严而有方，严而有恒。

【阅读推荐】

请阅读求是理论网上刊发的东北师范大学校长史宁中在教育部人事司和《中国教育报》联合推出的高师职业道德规范讨论会上的发言《忠诚教育事业，真心关爱学生》一文。文中史校长重点指出，“敬业”是一项职业对其从业者设定的原则性道德规范。对于高校教师，“敬业”的基本价值取向就是要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当前，高校教师要坚决摒弃心态浮躁、学术功利化、轻教厌教等流弊，恪尽职守，乐教勤业，勇于创新，堪为师表，将“敬业”精神内化为一种道德自觉。史校长还认为，“爱生”就是要真心关爱每一名

学生，努力成为学生的良师益友，用自己的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学生，做他们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一名优秀的高校教师首先要是一个充满爱心的人，把追求理想、塑造心灵、传承知识当成人生的最大追求。

第三节 教书育人

教书育人规范的要求：坚持育人为本，立德树人。遵循教育规律，实施素质教育。注重学思结合，知行合一，因材施教，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严慈相济，教学相长，诲人不倦。尊重学生个性，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拒绝学生的合理要求。不得从事影响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这一规范主要是针对当前部分高校教师存在的轻教学、轻育人的问题，以及社会兼职过多影响教学的现象，明确提出“不拒绝学生的合理要求，不得从事影响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这一条的重点是规范教师的教育教学行为。

一、教书育人的内涵与意义

何谓“教书育人”？教书：是指在课堂上向学生传授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培养学生的科学文化素质，发展学生的智能。育人：是指教师通过上课下课下教学活动和师生相互作用的过程以及教师的行为对学生进行的一些显性的或潜在的政治和道德方面的教育，以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教书是关键，育人是核心。首先，教书和育人并非是彼此分离、互不相干的两个过程，而是一个完整的教育过程的两个方面。其次，教书本身的确包含着育人的意义，教好书确实是育人的基础。但是，如果按照教书可以自然而然地做育人工作这样的指导思想进行教书育人活动，这种“育人”往往是不自觉的、无意识的、被动的，因而常常落空。最后，“教书育人”的核心是“育人”。因为“教书”是我们的职业，对这种职业的要求是“育人”，就是要求我们在“教书”的过程中“育人”。即培养“高素质的人”。徐特立说：“教师是人师与经师的合一”^①。就人师而言，师德要求应包括以下几方面：以诚为首，以德高为人师表，以善教去育人之魂，以真才实学去传授真理。国学大师陈寅恪先生的“四不讲”：前人讲过的，不讲；近人讲过的，不讲；外国人讲过的，不讲；我自己过去讲过的，不讲。我们可能

^① 徐特立. 徐特立教育文集[M].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6.

做不到陈先生“四不讲”的高度，但至少应该朝着这个方向努力，“虽不能至，但心向往之”，要争取使学生听完课之后有所收获，不虚度时光。“教书育人”，教书必须育人才能体现身教重于言教，教书体现技艺，育人体现品德，知书要达理，有德又有才。知书不达理，有才而无德，既是对教育功能的曲解，更是对教育本质的误读。

教书育人，就是要求教师要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和学生身心发展的规律，在教育教学中自觉地把教学和教育结合起来，尽职尽责，既传授科学文化知识，又进行思想品德教育，把学生培养成为德、智、体、美、劳诸方面全面发展的人。这既是教师的基本职责，又是教师应当遵守的道德规范。教书和育人是不可分割的统一体者，相互作用，相互渗透，相辅相成。著名教育家竺可桢说过：教者，传授知识也；育者，培养思想品德也。教中有育，育中有教。教书育人不仅是教育的本质要求，也是师德的基本要求，更是教师的责任和义务。

人才培养是教育的根本任务。落实党中央提出的科教兴国、人才强国的战略，要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高校教师责无旁贷、任重道远。

从人才成长的规律和社会发展的需求来看，德和才是不可偏废的。高校培养的人才首先有一个为谁服务、怎样服务的问题，其次才是服务能力和水平的问题。高校教师的根本职责就是要教书育人，使学生牢固树立起为国家和社会发展服务、为人民服务的理想信念，同时又具备为国家、为人民服务的实际本领，并在工作中不断提高服务的水平，从而为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中华民族自古就有“三不朽”之说，即“立德、立功、立言”。“立德”之所以被摆在首要位置，就是因为无论什么时候，立德都是安身立命、为人处事、建功立业的基础，因此，“立德树人”成为历代教育家们大力倡导的理念。

爱因斯坦曾经在其名篇《培育独立思考的教育》中告诫说：“用专业知识教育人是不够的，通过专业教育，他可以成为一个有用的机器，但是不能成为一个和谐发展的人。”这话是对受教育者说的，更是对教育工作者说的，这样的观点值得我们深思。多年前，中央就提出，要让学生在德智体美劳各方面都得到全面发展，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可是我们一些高校教师并未真正理解其深刻内涵和特殊意义。有的教师责任心不强，教书育人意识淡薄，缺乏爱心；有的学风浮躁，治学不够严谨，急功近利；有的自我要求不严，言行不够规范，不能做到为人师表；个别教师甚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严重损害人民教

师的职业声誉。这些问题的存在，虽不是主流，但必须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措施加以解决。

二、教书育人的基本要求

教书育人不是一句空话，是辩证统一的整体。教书是育人的手段，育人是教书的目的，并赋予育人于教书过程之中。

要做到教书育人，首先要教好书，真正做到“能教书、会教书、教好书”。要教好书必须做到想读书、多读书、会读书。在社会浮躁风气的影响下，现在我们许多大学教师不愿读书，或者少读书，即使读也是消遣读书，功利化读书。读书切忌功利化，只有非功利的读书才能让人有绵密的思绪、纯真的情感、淡定的心态和高于生活的深刻领悟。在学习和钻研教师业务知识的同时，教师还须在实践中去积累教育理论与实践的知识。教师要加强对教育科学研究，关注教育新动态，吸收教育新观念，顺应时代的要求和学生的特点。基础知识要广泛深厚，专业知识要扎实系统，教育科学和心理科学等方面的知识要全面准确，否则就算不上素质过硬的教师，因而也无从担负得起培养德、智、体、美、劳等全面发展的一代创新人才的重任。其次，教师要教好书还要掌握一定的教育教学技巧和方法。在大学任教，仅有渊博的专业学识是不够的，用科学方法把知识传授给学生是至关重要的。所以，在具备渊博的专业学识基础上，大学教师还要努力掌握教学方法和技巧，以达到教书育人的目的。

要做到教书育人，还要在教好书的同时做好育人工作。教师要做好育人工作，就要关心爱护学生，在传授专业知识的同时，以自身的道德行为和人格魅力，言传身教，引导学生寻找自己生命的意义，实现人生应有的价值追求，塑造自身完美的人格。在这个过程中，教师要做到全面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自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权利。要做到教书育人，还要尊重学生个性，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我国著名教育专家、北京师范大学顾明远教授就曾说过，我们现在提倡优质教育与教育均衡发展，但教育均衡发展不等于平均发展，发展优质教育不能只是一种模式。在他看来，人是有差异的，社会需要的人才也是多样的，因此，一定不能忘记差异性的教育。要为不同的学生提供最适合于他们的教育，才是最大的公平。在发展优质教育的时候，要特别重视因材施教，培养不同的人才。差异性教育实质就是要尊重学生的个性。高校教师在要教书育人的过程中要尊重大学生的个性，把大学生培养成德才兼备的人才。

【阅读推荐】

请阅读求是理论网上田建国(山东省人民政府)撰写的《以学生为根本,用真爱去育人》一文。文中强调,学生是教育的中心,也是教育的目的;学生是教育的出发点,也是教育的归宿;学生是教育的基础,也是教育的根本,一切教育必须以学生为本,这是现代教育的基本价值。真正的教育是以学生为本的教育,让学生体验美好,体验崇高,体验成功,培养积极的人生态度,鲜明的价值判断,丰富的思想体系。以学生为本的本源价值,是坚持育人首位。以学生为本的核心目标,是为了每一个学生的终身发展。以学生为本的基本内涵,是尊重学生主体。学生是权利主体、行为主体、生命主体、个性主体。文章还认为,教师尊重学生的主体地位,就要了解学生主体需要,激发学生主体创造力。以学生为本的本质灵魂,是热爱学生。大爱是教师的灵魂,就是一切为了学生。教师要以大爱之心,引领学生健康成长。

第四节 严谨治学

严谨治学规范要求:弘扬科学精神,勇于探索,追求真理,修正错误,精益求精。实事求是,发扬民主,团结合作,协同创新。秉持学术良知,恪守学术规范。尊重他人劳动和学术成果,维护学术自由和学术尊严。诚实守信,力戒浮躁。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这主要是针对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侵占他人劳动成果的不端行为,明确提出“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这一条的重点是规范高校教师的学术研究行为。

何谓严谨治学?严谨,即严肃、严格、严密、谨慎、慎重、认真;治学,即学习、教学和科研。严谨治学,就是要钻研业务,就是精益求精,不断提高教育质量。

严谨治学要求教师做到:刻苦学习、求知,勇于探求新理论、新知识,做到锲而不舍,学而不厌,掌握渊博的科学文化知识;认真细致地向学生传授科学文化知识,坚持真理,求真务实,做到诲人不倦。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实事求是精神。

概言之,严谨治学的培养途径涉及:一是提高认识,严格要求;二是勇于钻研,虚心求教;三是把握机会,锻炼自我;四是恪守学术道德规范。《教育部

关于严肃处理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的通知》规定：高等学校对下列学术不端行为，必须进行严肃处理：① 抄袭、剽窃、侵吞他人学术成果；② 篡改他人学术成果；③ 伪造或者篡改数据、文献，捏造事实；④ 伪造注释；⑤ 未参加创作，在他人学术成果上署名；⑥ 未经他人许可，不当使用他人署名；⑦ 其他学术不端行为。高等学校党委和行政部门要根据学术不端行为的性质和情节轻重，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对学术不端行为人给予警告直至开除等行政处分；触犯国家法律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对于其所从事的学术工作，可采取暂停、终止科研项目并追缴已拨付的项目经费、取消其获得的学术奖励和学术荣誉，以及在一定期限内取消其申请科研项目和学术奖励资格等处理措施。查处结果要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一、严谨治学的内涵与意义

严谨治学是教师从教的必备素质。

严谨治学是由教师的职业性质决定的。教师是一种特殊的职业，是一个特殊的岗位。教师的劳动是塑造人的劳动，是从事劳动力再生产、科学知识再生产和社会成员再生产的一种特殊劳动。高校教师既要向学生传授高深知识，又要教会学生正直做人。当代大学生的复杂性、多样性、多变性，决定了高校教师必须严谨治学，不断探索创新，因材施教。因人而异，方能使不同的学生都能有效地获取知识，都能有所提高，有所进步，有所发展。另外，知识的无穷性、交叉性、复杂性，也决定了教师必须严谨治学、必须探索创新。因为教师的脑力劳动并非像工厂里靠一张图纸、一个模具进行操作即可，而是要靠自己的再思考、再加工、再创造。教师要把书本上的知识变成生动有趣的、学生容易接受和吸收的知识，才能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

严谨治学是由教师的教与学过程的矛盾性决定的。教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时刻会遇到教与学的矛盾。在这对矛盾中，教师的学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因为学是为了教，学是教的前提和基础。教师的任务是教书育人，学识和才能是教师从教的必备条件。教师首先必须勤奋学习，做到“术业有专攻”，学在前，教在后。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曾经指出：不学无术的教师，消极地指导别人的人，是没有躯体的人影，是无雨的云、无水的源、无光的灯，因而是空洞无物的。教师不仅要具备丰富系统的知识，还要具备传授知识的技能；不仅要向学生传授系统的科学文化知识，还要培养他们的学习态度、学习方法和学习能力；不仅要传递给学生不懈求知、自我更新的科学态度和坚定信念，而且自身还必须身体力行，从而最大限度地开发生命潜能，使一生成为教不自满、学不厌倦、教学互补、生生不息的动态过程。

严谨治学是由高校教师肩负着培养高素质人才的重要使命决定的。当今世界，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知识更新不断加快，国力竞争日趋激烈。教育在综合国力的形成中处于基础地位，国力的强弱越来越取决于劳动者的素质，取决于各类人才的质量和数量。为此，教师特别是高校教师要具备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转变教育观念，改进教学方法，培养学生的科学精神和创新能力，让他们的创造性得到充分发挥。这更需要教师努力钻研业务，做到严谨治学。所以说，严谨治学是关系到能否教育出好学生、培养出高素质人才的大问题，是衡量教师职业道德水准高低的一个重要的尺度。

二、严谨治学的基本要求

高校教师坚持做到“严谨治学”，首先要大力弘扬科学精神，用科学精神武装头脑，指导教学实践，在教学实践中传播科学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科学精神，形成讲科学、爱科学的良好风气。科学精神是科学本性的展现和延伸，它反映着科学的哲学和文化意蕴，是科学的根本和灵魂。科学精神充分体现了科学的自主意识、价值取向、精神气质、认知模式、道德律令和行为准则，是从事科学研究的人们特别是大学教师应该具有的精神。在当前世界科技迅猛发展国际交流越来越密切的今天，要在激荡的各种文化思潮中辨真去伪、弃恶扬善，弘扬科学精神则显得尤为重要而紧迫。弘扬科学精神要做到勇于探索，追求真理，修正错误，精益求精。弘扬科学精神就要自觉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抵制各种愚昧、迷信和歪理邪说的侵袭和影响。

高校教师坚持做到“严谨治学”，还要坚持做到实事求是，发扬民主，团结合作，协同创新。所谓协同创新，就是围绕创新的目标，多主体、多因素共同协助、相互补充、配合协作。协同的结果使个体获益，整体加强，共同发展。通过协同创新，可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各种创新教育资源，并将其转化为培养人才的优势，转化为提高质量的催化剂。通过协同创新，将高水平的研究成果直接转换为培养人才的教学资源，以高水平的科研支撑高质量的教学，建立寓教于研的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应用型创新人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推进协同创新，要求学科之间、高校之间、高校与经济社会发展之间以及高校内部科研与人才培养之间的有效协同。要始终坚持人才培养、学科发展、科学研究、文化传承和机制创新一体化的协同创新思路。以提升科研创新能力为突破口，通过协同，提升高校人才的创新精神，提升学科的创新力，提升科研成果的创新水平，从而产生一大批标志性的科研成果，形成一批高水平的创新团队，培养一批高素质的创新人才，为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和质量的全面提高，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做出积极贡献。

高校教师坚持做到“严谨治学”还必须能够自觉秉持学术良知，恪守学术规范。长期以来，广大高校教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为人师表、严谨治学、潜心研究、献身科学、积极进取、锐意创新，体现了崇高师德，树立了良好学术风气，为教学科研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但近年来，一些发生在少数人身上的学术不端行为，如抄袭、剽窃、侵吞他人学术成果等严重败坏学术风气，损害学校和教师形象的学术不端行为屡禁不止，这固然与高校的学术评价体系与管理机制有关，但与某些高校教师缺乏学术道德直接相关。要防止学术不端行为，除了不断改革和完善科研评估和管理体制外，加强高校教师的道德建设，不断提高科研人员的学术道德水平更具迫切性。要有效地抵制学术不端风气的侵袭和影响，高校教师就要自觉坚持严谨自律的治学态度，脚踏实地，潜心钻研，求真务实，精益求精。要强化精品意识，提高科研质量，拒绝急功近利，抵御浮躁之风，坚守学术道德，反对学术腐败，捍卫学术尊严，做良好学术风气的维护者、优良学术道德的传承者、优秀学术精品的创造者。

【阅读推荐】

请阅读求是理论网上杨德广(上海师范大学)撰写的《弘扬科学精神,努力探索创新》一文。该文中明确指出,学生的复杂性、多样性、多变性,决定了教师必须严谨治学,必须探索创新。另外,知识的无穷性、交叉性、复杂性,也决定了教师必须严谨治学、必须探索创新。教师要把书本上的知识变成生动有趣的、学生容易接受和吸收的知识,才能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高等学校是知识传授、应用和创新的主要基地,又是培养创新人才的摇篮。因此,高校教师必须坚持“严谨治学”“弘扬科学精神,努力探索创新”,才能培养出具有创新精神的人才。

第五节 服务社会

服务社会的规范要求:勇担社会责任,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类进步服务。传播优秀文化,普及科学知识。热心公益,服务大众。主动参与社会实践,自觉承担社会义务,积极提供专业服务。坚决反对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这主要是针对高校中不当使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的现象,明确提出“坚决反对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这一条的重点是规范高校教师与社会的关系。

高校教师社会服务具有一定的道德意义。高校教师的社会服务不仅是高校履行社会赋予高校使命的重要形式，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科学技术高速发展的客观需要，是加快知识向生产力的直接转化，实现“产、学、研”一体化，实现知识增值的重要环节。与此同时，它还有利于激发教师自身职业潜能，有助于促进校际学术交流。

一、服务社会的内涵与意义

何谓服务社会？高校教师社会服务，是指高校教师以自己的学科专长为基础，除完成高校本职工作外，根据社会需求，服务于社会企事业单位、学术组织的兼职劳动统称为高校教师的社会服务。高校教师社会服务的类型包括：按服务领域分：智力支持、信息咨询、技术转让、自主转让；按服务方式分：物质型服务、精神型服务等；按服务与被服务关系分：直接服务、间接服务。

教学、科研和服务是高校的三大职能。教学职能在中世纪大学产生的时候就已经存在，科学研究职能在 19 世纪初期德国的柏林大学得到确立，而社会服务职能则于 19 世纪下半叶形成于美国高等教育。一个多世纪以来，社会服务职能伴随着美国高等教育国际影响的提升和世界经济、科技的发展为世界各国高等学校效仿学习。与前两种职能相比，服务社会强调的是高校作为一个学术组织直接为社会做出的多方面的贡献。一般来说，高校服务社会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服务社会是指高校作为一个学术组织为社会做出的所有贡献，包括直接的和间接的贡献；狭义的服务社会则是指高等学校在保证正常的教学、科研及人才培养的情况下，依托高校所具有的教学、科研、人才和知识等方面的优势向社会提供直接性的服务，以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服务社会有利于高等教育实现又好又快地发展。强化高校社会服务功能有利于高校围绕国家特别是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建立学校与社会的良性互动机制，开发服务社会的新成果，开辟服务社会的新途径，开创服务社会的新格局，在教育、科研、信息咨询等领域提高服务社会的质量、水平和效益。与此同时，高校在服务社会的过程中，又可以得到更多的社会资源的支持，进而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提高学校的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形成高校与社会关系的良性循环。另外，强化高校的社会服务职能，还可以使高校的教学和科研更加贴近社会生活的实际，改变高等教育与社会实际相脱离的倾向，继续深化高校教学改革，优化课堂教学效果，从而推动高等教育实现跨越式发展。

服务社会有利于体现高校在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过程中的引领作用。高校作为知识、思想、道德、价值的聚集地，知识分子云集，各种思想相互碰撞、融合，新文化、新思想层出不穷。因此，高校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观的培育和弘扬中占据着特殊地位，发挥着引领和示范作用。这种引领和示范作用突出体现在高校通过教师的不懈努力，把核心价值观传授给大学生，并通过教师自觉加强师德建设，努力形成高尚的道德情操，注重对大学生进行言传身教，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大学生做好表率，从而促使大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出更多建设者和接班人。

服务社会有利于发挥高校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促进作用。强化高校社会服务功能，首先在于高校能够为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大量的合格人才。人才培养是基础。高素质人才的匮乏是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发挥高校优势，培养出大量高素质的创新人才，以破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强化高校社会服务功能，还在于高校能够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多的科技服务。科技服务是核心。经济的增长，主要取决于科技的更新和进步，只有创新和提升科技服务的质量，才能提高我国经济发展的质量和速度。在这方面，高校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只要形成有效的激励和保障机制，其积极性一定会得到充分调动，作用得到充分体现。再有，强化高校社会服务功能，有利于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信息服务。信息服务是通道。高校能够为我国经济发展提供高效、快捷、准确的信息。高校拥有丰富的文献资源，存有大量的图书、期刊、研究报告、学位论文，可以从中加工整理出大量的企业实用的知识信息。另外，高校计算机及网络设备得到了广泛应用，许多高校之间也实现了联网。这些现代技术的应用，加速了文献信息的交流，为信息服务提供了强有力的硬件保障。

我国高校教师向来具有追求真理、矢志报国、服务社会的光荣传统。110多年前老交大执教人之一张元济先生，通过创办我国高校最早的出版机构南洋公学译书院，出版严复首译的《国富论》，为变革之际的中国提供思想武器。当55年之后交通大学西迁之际，我国电机工程泰斗、曾培养钱学森等杰出学子的钟兆琳教授第一个站出来，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走在西迁师生最前列，在大西北黄土高原奉献终生。西安交大在自然科学领域的优势与西安千年古都的文化底蕴之人文科学的结合，成为我国高校的一颗璀璨的明珠。改革开放以来，随着高教事业的发展和人才强国战略的推进，高校广大教师更自觉地肩负起历史责任，勇于改革创新，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功立业。事实表明，只有那些把国家民族福祉、人类社会进步看得高于一切，热心社会公益、勇担社会责任、甘于无私奉献的高校教师，才能得到广大受教育者的衷心爱戴，成为青年学生的尊崇的榜样。

二、服务社会的基本要求

高校服务社会的主体是教师。充分发挥高校的服务社会功能，学校的整体

规划与措施是不可缺少的，但更多的是如何调动和发挥广大教师在服务社会中的主体作用。在这方面，如何引导和教育教师提高对服务社会的认识，增强道德上的自觉，将明确的认识转化为积极的自觉实践是至关重要的。

充分发挥高校广大教师在服务社会中的主体作用，首先要求广大高校教师要勇于承担社会责任，不断强化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类进步服务的意识。作为一种道德情感，社会责任感，体现为一个人对社会、对他人的责任意识。承担社会责任是我们这个社会最需要的道德品质之一。“天下兴亡，匹夫有责！”顾炎武的这一名言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仁人志士。作为后人更应该树立“振兴中华，从我做起”的志向。当前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校教师要成为一个有社会责任感的人，不仅要注重思想道德的传承，还应突出创新精神。坚持道德上正确的主张，坚持实践正义原则，坚持不懈地为社会做出奉献，从而，不断超越自我、完善自我，不断开拓事业的新境界。

充分发挥高校广大教师在服务社会中的主体作用，还要求高校教师把心思花在教学和科研上，让教育教学促进科学研究，使科学研究支撑教育教学，从而为传播优秀文化、普及科学知识创造有利条件。当前，有些高校教师“老板化”，学生“雇员化”的倾向值得注意。教师“老板化”与教师适当地从事第二职业是有区别的，二者不能混为一谈。教师从事第二职业，在不影响教师职业的前提下应该是允许的，开展第二职业在一定程度上会拓宽教师服务社会的渠道，扩大服务社会的效应。但第二职业如果冲击了教师的本职工作，教师把心思都花在教学和科研以外的第二职业上，甚至有个别教师利用学校无形资产和实验条件，开办变相的个人企业，直接雇用自己的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无关的牟利活动等则是应该坚决反对的。高校教师只有进一步提高自己的专业化水平，积极开展专业教学与科学研究，才能不断获取新的信息，掌握新的理论与方法，实现对教育实践认识的新飞跃。这样，教师的教育观念会得到转变，科研能力会得到提高，专业能力会得到发展，服务社会的能力也会随之得到全面提升。

充分发挥高校广大教师在服务社会中的主体作用，还要在广大教师中倡导热心公益、服务大众的良好道德风尚。热心公益、服务大众是社会责任感的表现，是学有所成的高校教师用知识感恩社会、回馈社会的重要途径。热心公益事业是我国优良传统的延续，更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公益活动的内容很多，包括社区服务、环境保护、知识传播、公共福利、社会援助等。作为高校教师通过公益活动来服务社会主要应该侧重理论与知识方面，因为高校教师在服务社会方面的优势在于知识的积累与学术研究专长。教师在服务社会上也应该扬长避短。教师积极参与各种学术理论研究活动，有的是直

接服务于社会的，为社会的经济发展与技术进步做出理论上的论证与支撑；有的是间接服务于社会的，即利用学术理论活动在公众中的影响，提高社会的知名度，引起有关部门与决策者的注意，从而改进社会管理工作。在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的过程中，教师既承担着社会责任，帮助他人，又使自身的价值在奉献中得以提升。同时，要坚决反对滥用学术资源的不良倾向。高校教师应该做讲诚信、讲规矩的模范，珍惜学术资源，维护学术尊严，恪守学术规范，保持正面的学术形象。

【阅读推荐】

请阅读人民网上李曙明撰写的《高等院校应大力增强社会服务功能》一文。文中强调，当前，增强社会服务功能、参与经济社会发展是高等教育的重要历史使命，如何履行这一重大的历史使命，需要我们不断实践和探索。这里，可以归纳如下：一是正确处理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的关系。认为，当前，高等教育提倡发挥高校的社会服务功能，并不仅仅只是要求高校在科研和教学之外，去寻找社会服务项目，拓展社会服务的途径，发挥知识即时应用价值。更不是以社会服务项目来代替原来的教学和科研，而是指把社会服务的理念渗透于教学科研之中，发挥高校教学和科研的社会服务功能。二是正确处理为谁服务和怎样服务。高等教育社会服务的内容应当是有选择的。高校参与社会服务并不是一味迎合与满足社会主体对高等教育无限制的要求。高校教师直接参与社会服务，这当然是一件好事。但是，有的高校教师和学生利用自己的优势地位，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在社会服务项目上，甚至严重地影响了教学，这也是不可取的。高校的社会服务，要积极利用自己的优势资源，结合时代要求，服务社会发展。三是积极发展高校和企业以及相关组织的合作。一方面可以使高校的科研更符合企业和社会的需要，更快地转化成为现实的生产力，更好地为经济和社会发展作贡献；另一方面，高等教育机构希望通过与企业合作，更好地培养企业和社会所需的人才，便于学生就业。

第六节 为人师表

为人师表规范的要求：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淡泊名利，志存高远。树立优良学风教风，以高尚师德、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学生。模范遵守社会公德，维护社会正义，引领社会风尚。言行雅正，举止文明。自尊自律，清

廉从教，以身作则。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这一条的重点是规范高校教师的社会道德责任。要求切实维护人民教师的良好职业形象，明确提出“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

一、为人师表的内涵与意义

教师为人师表是我国优秀的文化传统。我国古代早就有“师表”的提法。“师表”一词，出自《史记·太史公自序》，意思与“师范”相同，是指学习的榜样。为人师表原是对官、师的共同要求，后来主要用于对教师的要求。《韩诗外传》中说：“智如泉涌，行可以为表仪者，人师也。”要求教师的智慧要像泉水一样，永不枯竭，教师的品行可以作为学生的表率 and 榜样。传统的师表内涵是以品、学为核心。“品”即品行，“学”就是学识与技能素质。提倡教师既要做“经”师，又要做“人”师。既要培养高水平的学生，又要使学生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道德素养。在新时代，为人师表又被赋予了新的内涵，更多的是强调教师示范作用的重要性，要求教师在师德师风、行为举止方面作“四有老师”，给学生以积极的影响。

为人师表对大学生健康成长具有重要作用。爱因斯坦说，使学生对教师尊敬的唯一源泉在于教师的德与才。在学生的心目中，教师是社会规范、道德的化身。教师不经意的一个眼神和举止，就可能对学生产生深刻的影响。学生由于佩服知识渊博、治学严谨的教师而容易接受这些教师的教诲，加之当代学生可塑性大，教师的一言一行都会给学生留下深刻的印象。因此，教师应该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通过行为举止的示范作用，使学生的智慧得到良好的发展，使学生的道德水准得到全面提升，成为一个积极向上的有追求的大学生。

为人师表对教师自身具有激励作用。为人师表是一种重要的激励力量，对教师的自身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陶行知说，要学生做的事，教职员躬亲共做；要学生学的知识，教职员躬亲共学；要学生守的规则，教职员躬亲共守。为人师表对教师的激励作用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为人师表可以引导教师正确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激励教师积极主动、高质量地完成教育任务。教师为人师表所显现出来的诚实正直、公正廉洁、谦虚严谨的高尚品德，以及敬业、乐群、爱生，树立无私奉献的精神，正确处理各种利益关系等，会激励教师更好地为人师表。另一方面，为人师表有助于树立教师威信，调动教师的积极性。教师威信对教育效果有着重要的影响，教师威信越高，其教育效果越好，教育过程的优化正是在具有崇高威信教师的积极努力下实现的。

为人师表对教师的律己作用也是十分突出的。教师为人师表，源于实现教育目的的需要，体现出严格的自我要求，具有律己性。严于律己，就是从思

想、品德、行动上从严要求自己，能经常自省、自察，自我批评和自我约束，有过必改，有错必纠。古人说：君子责己，小人责人。从古至今，都把能否严于律己，当作衡量一个人道德修养高低的标准。严于律己是保持良好师表的根本保证。教师严于律己，能够从两方面对教师产生积极的影响：一方面，律己的教师能够勤奋学习，刻苦钻研，知识渊博，从而得到学生的尊重。学生最轻视的就是那些知识储存少，不懂装懂的教师。另一方面，律己的教师能够加强自身修养，做到言行一致，给学生以良好的影响。教师自觉约束自己去严格遵守纪律、执行制度。上至国家法律法规、社会道德规范，下至学校的校规校纪、职业行为准则，教师都能严格遵守，认真执行，给学生做出良好榜样。

为人师表对社会风气具有改善功能。为人师表是一种重要的教育手段，它对改善社会风气也有着重要的意义。乌申斯基说：“教师个人的范例，对于青年人的心灵，是任何东西都不可能代替的最有用的太阳。”大学生在校学习期间，从老师那里耳濡目染、潜移默化地获取许多精神上、文化上、道德上、行为习惯上的营养，给学生全面人格发展带来重要影响。教师的影响一经内化到学生的个体人格中，并落实到行动上，便会形成一种精神力量。当学生走向社会，就会对社会产生巨大影响。而且教师的为人师表的良好品行，还间接地影响到学生家长、亲戚及其好友，也可以直接影响到社会与之发生联系的各行各业人员，从而影响到社会环境，净化社会风气，对社会道德文明建设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进而促进社会风气的改善。

二、为人师表的基本要求

教师为人师表的基本要求：教师要具有诚实正直的品质；教师要具有勤奋好学的作风；教师要具有务实创新的精神；教师要具有礼貌待人的素养。

为人师表，在新时代有着鲜明的时代要求。教育家叶圣陶说：“教育工作者的全部工作就是为人师表。”^①即做教师的人，必须要规范自身的言谈举止，以自己的“言”为学生之师，以自己的“行”为学生之“范”。教师在学生心目中，常常像一面镜子，无论是学识、思想、境界、品德还是善恶，都会直接影响学生。大到对国家的认识，小到对日常生活小事的理解，教师在课上或课下，所发表的积极或消极的主观见解，表现出的高尚或庸俗的具体行动，无形中都会对学生起到导向和表率作用。

师德师风不仅是教师个人的品行问题，也是教师群体形象问题。个人师德

^① 叶圣陶. 叶圣陶教育名篇选[M]. 朱永新, 编.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4.

师风不好，虽然会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不良的影响，毕竟还只是小范围的事。但无数老师聚合起来就是一个整体，一个具有特殊作用的教育群体。如果高校教师群体风气不好，又会反馈到中小学的教育群体，这时的大学师德师风问题就会演变为整个教育行业的道德问题，这时的不良师风就演变为教育行业的不正之风了。整体教育群体与社会上的不良风气沆瀣一气，其危害性则是不可估量的。

做到为人师表，人民教师特别是高校教师要有坦荡的胸怀，实事求是的态度。在大学生中，有威信的教师肯定有较丰富的知识，是守纪律、讲文明、尊重人、有道德的典范，因而在师生情感交流与合作上具有亲和力。教师无小节，处处皆楷模。人们说，好教师是一首诗，含蓄但不晦涩。好教师是一幅画，清淡却很高雅。好教师是一棵松，正直而不媚俗。好教师是一座无字碑，不留文字而意味长存。教师自己不具有的东西，当然也无法给予别人。教师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对学生思想道德品质的形成起奠基作用。教师的敬业精神，好学的态度，高尚的品德，一定会对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正在形成中的大学生产生积极的带动作用，收到不教而教的神奇效果。

做到为人师表应该严格规范自己的言行。一个为人师表的人，应该是一个衣着得体、言行规范的人。现在社会上有的人以讲脏话、粗话、荤话为荣，以为这样说话很有“味儿”，个别高校教师也受此熏染，课堂上偶尔讲点黄段子，以为可以调节课堂气氛，增强吸引力，其实这是完全错误的。要知道，世界上再没有任何人受着像教师这样的严格监督，也没有任何人对学生的心灵产生如教师一样的深远的影响。作为一名教师只有做到事事、时时、处处严格要求自己，做到模范遵守社会公德，衣着整洁得体，语言规范健康，举止文明礼貌，才能赢得学生的尊敬甚至崇拜。孔子说过：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就是这个道理。当年蔡元培先生十分注意自己的言表，他每次去学校给师生讲话和上课，必定要换上浆洗得十分清爽的衣服，把每一颗纽扣扣上以后，还要对着镜子整理一番。进入演讲厅或教室前，也习惯整一整衣冠。这种讲究整洁的好习惯对学生是一种无形的教育。

做到为人师表，教师要做到作风正派，廉洁奉公，自觉抵制不良之风的影响，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教师不是生活在真空之中，社会不良风气时时会侵蚀着教育机体，影响人们健康的心灵。高校教师处于知识的崇高与权力的诱惑的交互作用的集合点上，在这样一个价值取向日益多元化的社会环境下，高校教师更应该率先坚守教育理想，勇于担当塑造社会良知的使命，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不做任何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事情，树立起良好的师表形象，为整体教师职业道德水平的提高做出努力。

【阅读推荐】

请阅读中国论文网上赵建宇撰写的《浅析我国高校教师“失德”现象原因》一文。文章概括了高校教师“失德”现象的现状：首先，高校教师在学术科研方面的失德案例频繁出现。其次，有的高校教师不能坚持学术操守，铭记“课堂教学有纪律”，而在课堂上散播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高校教师的“失德”现象虽属教师队伍中的极少数，但性质恶劣，严重损害了高校教师的整体社会形象。同时，文章分析了高校教师“失德”现象的原因：一是教师本身失去了对自己的职业信守，丧失了自我约束的意愿。二是高校大环境忽略了师德教育。三是整治高校教师失德行为的不力。那么，如何解决呢？文章总结指出：一是建立师德信仰，对职业道德持敬畏心态。二是提升高校教师的主体地位，鼓励教师自我监管。三是鼓励大学生独立参与监督高校教师。四是自上而下的相关法规政策是必要的补益。

思考题

1. 制定和实施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的意义何在？
2.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包括哪些主要内容？
3. 如何准确把握《规范》倡导性的要求和禁止性的规定？